

关于购买防蚊驱蚊喷雾的公告

一、项目名称

防蚊驱蚊喷雾采购项目。

二、供应商资格

（一）供应商必须是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并合法运作的独立法人机构，供应商需在肇庆端州区有门店，在信用中国没有违规记录。营业执照经营范围具备相关经营项目。

（二）供应商提供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（加盖公章）审核。

（三）供应商要具备相应的合同履约能力。

三、货物需求：

1、驱蚊喷雾 180支，规格180ML及以上。

2、驱蚊喷雾由供应商自主提交品牌、价格（需要显示在报价单）。

四、预算资金

采购总预算3600元。

五、评标事项

肇庆星湖风景名胜区服务社采购小组将召开询价综合评审，择优确定供应商。

六、其他事项

（一）报价截止时间：从文件公布之日起，3 个工作日内截止。

（二）报价文件要求：供应商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与报价材料（需明确标明商品的规格、品牌）盖章后密封送至我单位，逾期送达或不符合规定的文件恕不接受。

（三）相关事项答疑：对本公告文件的任何修改，以我单位发出的通知为准。

（四）送达地点：肇庆市七星岩景区西门办公楼三楼星湖服务社办公室。

（五）联系人：郑女士，联系电话：0758-2230698

肇庆星湖风景名胜区服务社

2025年11月5日